

《高邑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批后公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河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石家庄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各项要求，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我县已组织编制完成《高邑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于2024年12月31日获石家庄市人民政府批准（石政函〔2024〕125号），现予以公告。

一、规划范围和规划期限

（一）规划范围

本规划分为县域和中心城区两个层次。县域为高邑县行政辖区范围，总面积222.38平方千米。中心城区规划范围主要包含城关镇（高邑镇、万城镇）镇域范围，富村镇西塔影村、王家村、东塔影村、西张村、东张村，以及大营镇西大一村、西大二村。总面积102.20平方千米。

（二）规划期限

规划基期年为2020年，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近期至2025年，远景展望至2050年。

二、城市性质与规划目标

（一）城市性质

充分发挥高邑县交通资源优势，建设京津冀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核心区，新型建筑材料产业基地，生态园林县城。

（二）规划目标

到 2025 年，初步形成区域协同互促、耕地保护有力、生态环境改善、城乡品质提升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到 2035 年，全面形成集约高效的国土空间保护利用新格局，建成蓝水清树绿、城镇宜居舒适、产业集聚高效、乡村和美宁静、历史底蕴彰显的魅力县城。到 2050 年，石家庄国际陆港全面建成，“港产城”一体化发展格局全面形成，成为国内一流的国际陆港标杆，将高邑建设成为京津冀城市群协同发展内陆物流中枢和对外开放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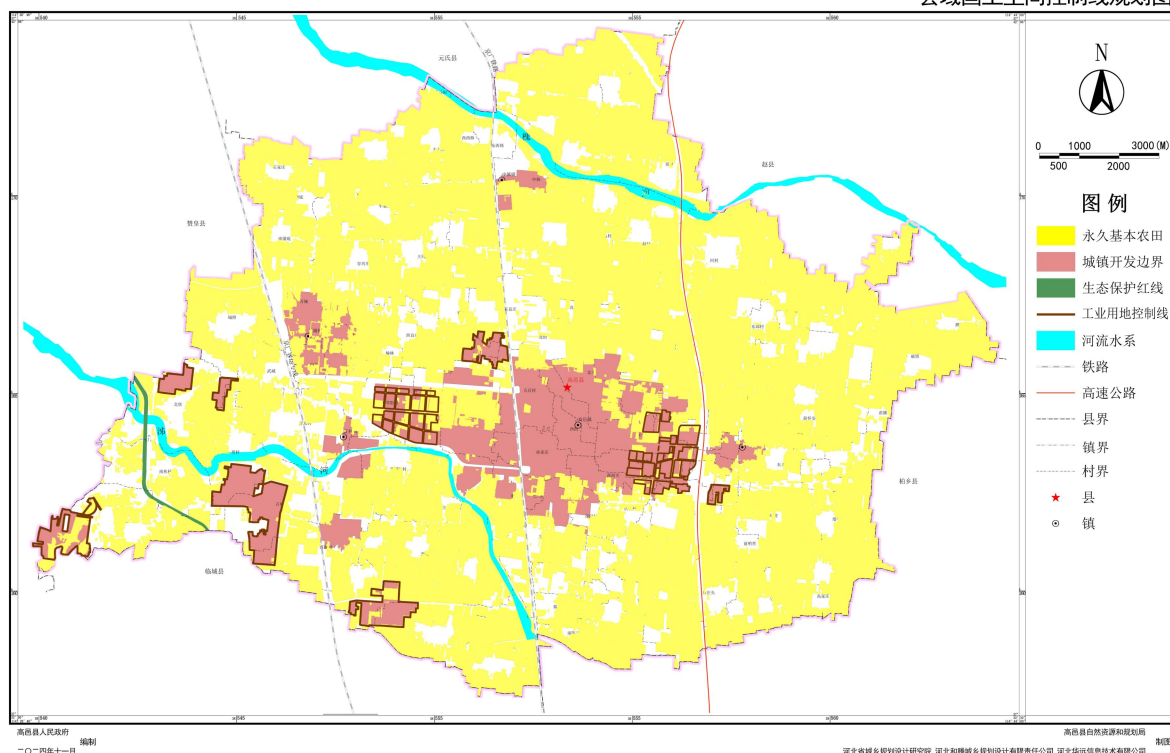
三、以“三区三线”为基础，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

（一）统筹划定三条控制线

筑牢国土空间底线，到 2035 年，全县耕地保有量不低于137.38平方千米（20.607万亩），其中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120.06平方千米（18.009万亩）；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生态保护红线全县划定面积0.44平方千米；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控制在1.76倍以内。

高邑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县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二）构建国土空间新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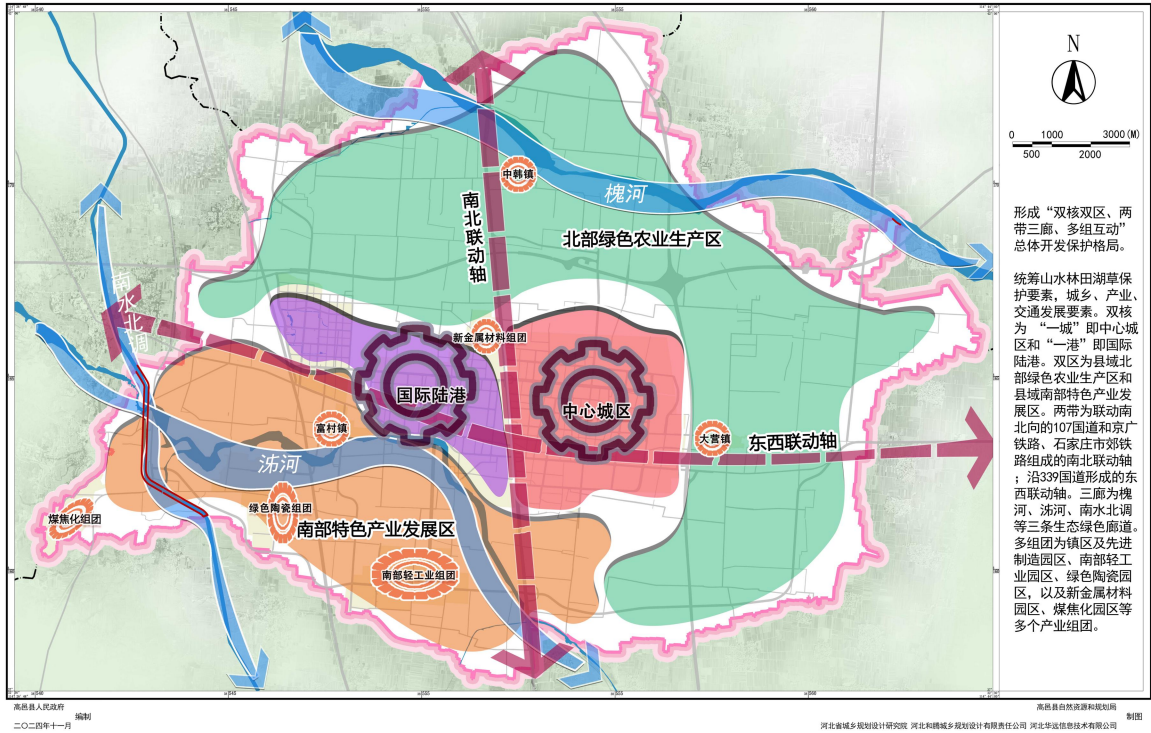
落实区域发展战略，立足自然地理格局和城镇化特征，统筹保护、发展类要素和布局，构建“双核双区、两带三廊、多组团”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双核”为县域内“一城、一港”两个发展核心。其中“一城”即主城区，“一港”即石家庄国际陆港；“双区”为县域北部绿色农业生产区和县域南部特色产业发展区；“两带”分别为联动南北向的G107和京广铁路、石家庄市郊铁路组成的南北联动轴；沿G339形成的东西联动轴；“三廊”为槐河、洮河、南水北调三条生态绿色廊道；“多组团”指大

营镇、中韩镇和富村镇镇区及多个产业组团。

高邑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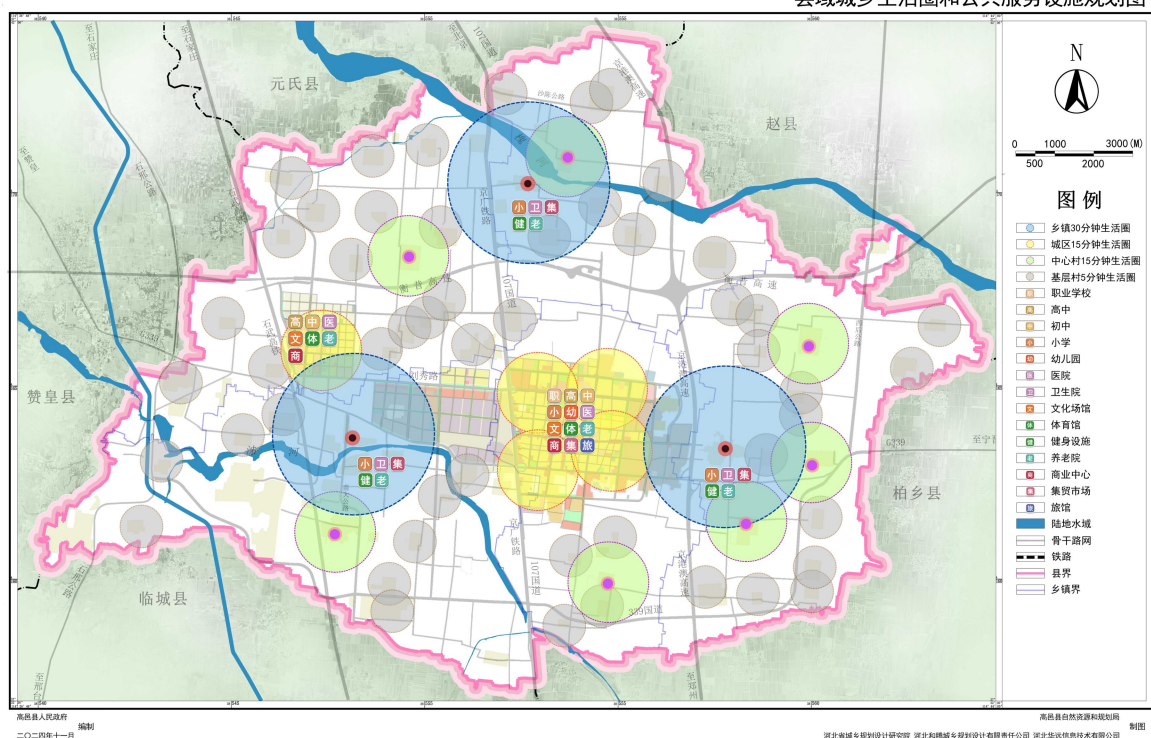
县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四、构建专项支撑体系

（一）完善城乡公共服务体系

强调高效集聚与核心引领，培育核心增长极，在“中心城区-镇-中心村-基层村”的四级镇村体系基础上，统筹布局教育、卫生、文化、体育、社会福利等公共服务设施，发挥中心城区综合服务作用，构建5个中心城区生活圈、3个乡镇生活圈、6个乡村生活圈，提供完善的公共服务设施，保障功能完善、便捷可达，提高群众生活便利度和舒适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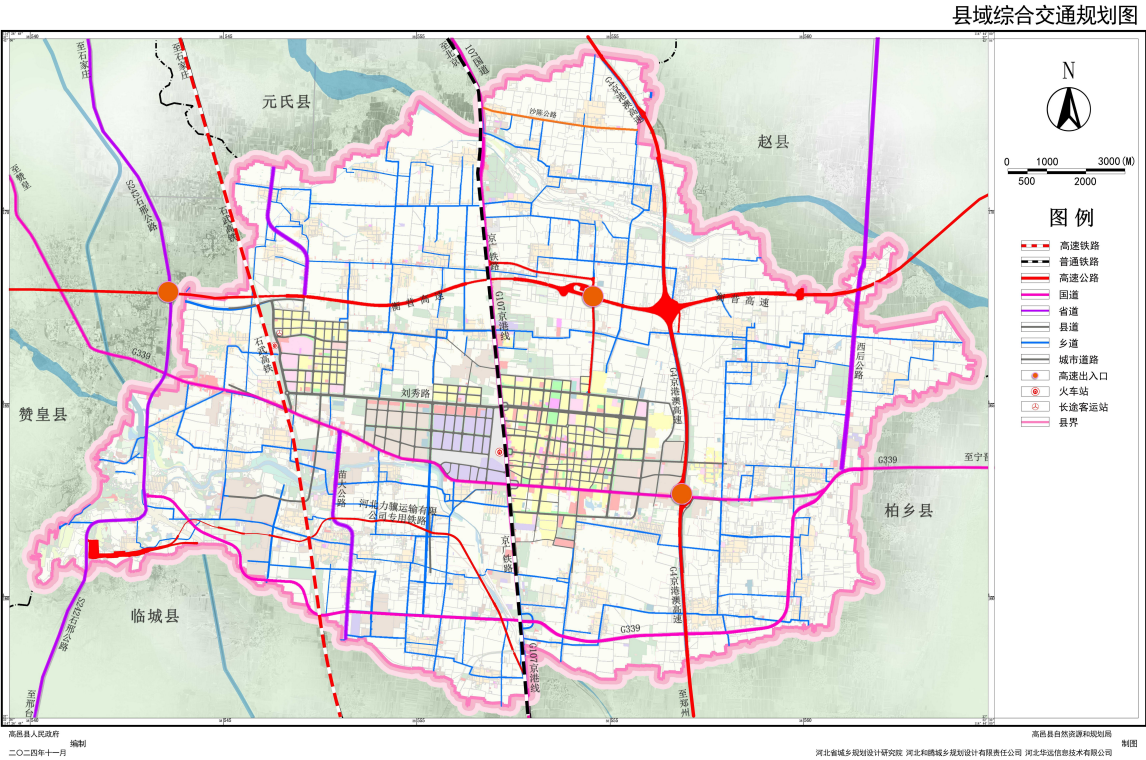


（二）完善县域综合交通体系

规划形成以高速铁路、高速公路为骨干，多种交通方式有机衔接，高效节能、安全环保、可持续发展的立体综合交通系统，建成京津冀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构建“两高两铁两国道”区域对外交通网络。由京港澳高速公路、衡昔高速、京广铁路、京广高铁、G107、G339组成主骨架，形成高邑县对外交通的主要运输通道；构建“十字骨架”的高速公路网体系。“十字骨架”指规划衡昔高速公路和现状京港澳高速公路；建设石家庄国际陆港，打造集仓储、物流、加工、进出口贸易、综合服务于一体的国家陆路综合交通枢纽；为顺应调整运输结构，推进地区“公转铁”计划实施，规划建设

河北力骥运输有限公司新建专用铁路。

高邑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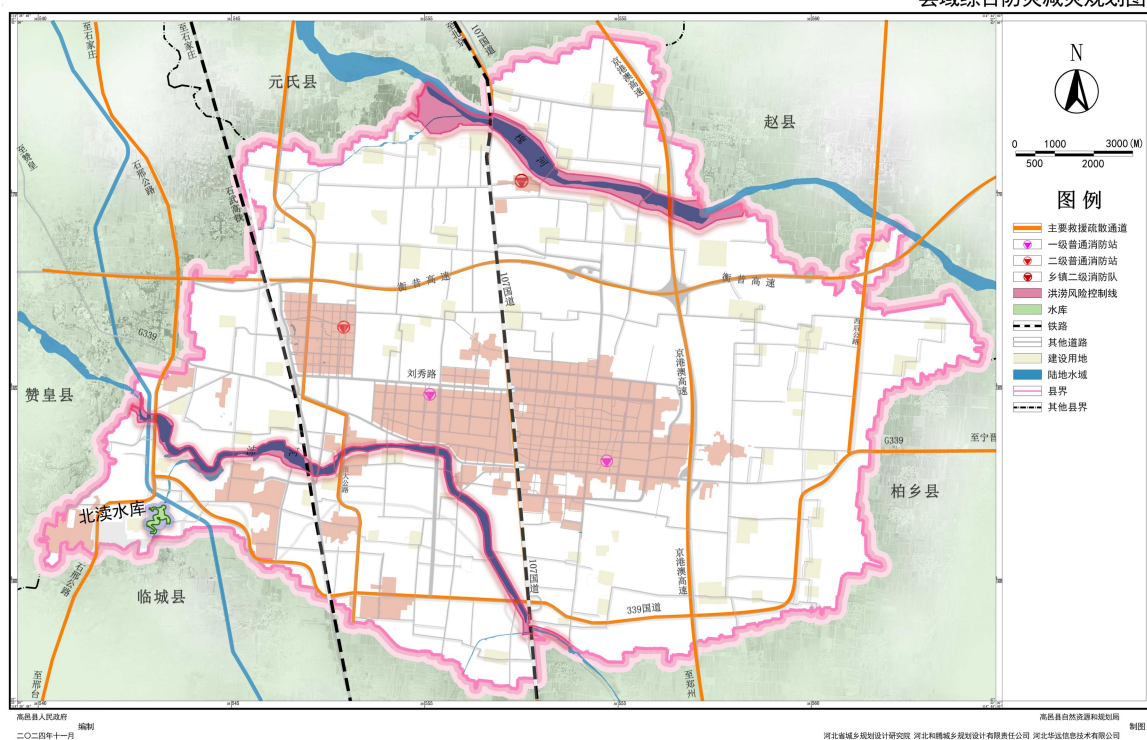


（三）完善县域基础设施体系

规划形成以南水北调地表水厂为主体，现状地下水水厂为备用，现状村镇加压站为辅助，主次管网合理布局的城乡统一供水格局，充分保障城乡供水的安全可靠性；形成以主城区、石家庄国际陆港2座集中污水处理厂为主体，镇村小型污水处理站为辅助的城乡污水处理体系；城镇雨水系统与海绵城市理念相结合，综合采取“渗、滞、蓄、净、用、排”等措施，加强生态排水，实施降雨就地消纳和利用；全县形成3座220千伏变电站和11座110千伏变电站的供电格局，积极

发展风电、光电、垃圾发电、生物质发电等新能源，作为高邑电力供应的重要补充；主城区和石家庄国际陆港按照5G的通信要求布置智能一体化基站设施，乡镇地区按照全覆盖的要求建设通信设施；规范邮政快递业务，实现多种快递业务同步发展；建设安全可靠燃气供应系统。以“京石邯”长输管线及“高-清”管线为气源，在现有设施的基础上，新建辛赞线高压天然气管道、邑圣高压管线，与现状环城高压管线相接，形成高压环网，增加城镇供气可靠性。有序建设天然气储气设施，提升天然气安全保障供应能力。完善陕西煤化LNG储配站，同时利用高邑凤城LNG应急调峰站作为高邑县调峰备用气源。依托辛赞线高压天然气管道、邑圣高压管线，新建辛赞线高邑分输站和邑圣门站。完善天然气中压管网，覆盖大营镇、万城镇、中韩镇村镇用气；建立涵盖生产、流通、消费等领域的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工作机制，制定激励措施，引导、鼓励单位和个人在生产生活中减少生活垃圾的产生。以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为原则，构建覆盖县域的现代化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系统。

完善综合风险防控与应急响应体系，提升生命线安全监控和抗灾能力，增强应急供应和快速恢复韧性。严格执行防灾减灾标准，划定洪涝风险控制线，健全防灾减灾救灾设施。



六、规划传导和实施保障

落实上级国土空间规划要求，提出对镇级国土空间规划、专项规划以及详细规划编制的传导要求。加强信息化建设，依托国土空间基础信息与管理平台，健全规划信息科技管控手段，强化对规划、管理、实施的全过程信息化